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明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作为江苏明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芯微”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是
2	其他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风险警示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经审计报告显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6,722,856.83 元，未分配利润为-29,110,982.88 元，实收股本总额为 13,000,000.00 元，公司连续多年亏损，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已为负，财务状况持续恶化，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风险警示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4.2.8 条规定，全国

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股票交易实行风险警示，在公司证券简称前加注标识并公告。

2025 年期末，明芯微经审计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已为负，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风险警示。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已连续多年亏损，2025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存在较大的经营风险。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将被股票交易实行风险警示，在公司证券简称前加注标识。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七条规定，挂牌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均为负值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将终止其股票挂牌。若公司经营情况未来不能得到有效改善，未来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仍为负值，则公司股票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将继续关注公司经营发展情况，督促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示相关风险。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江苏明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9 日